

2018 年第一期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债券简称：18 兰轨道债 01（债券代码：1880009.IB）设有投资人回售选择权。为保证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8 年第一期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8 兰轨道债 01
4. 债券代码：1880009.IB
5. 发行总额：6.00 亿元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1. 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2022 年 12 月 12 日
2. 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
3. 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人民币 100 元/百元面值
4. 行权日：2023 年 1 月 29 日（因 1 月 29 日为非交易日，故递延至 1 月 30 日）
5. 未回售部分债券利率：7.60%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事宜和相关信息参见本期债券付息/兑付公告。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 发 行 人：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朱延虎、成龙

联系 电 话：0931-8629999-12263

传 真：0931-4631178

2.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段从峰、吴祎、郑云桥

联系 电 话：010-88027168

传 真：010-88027190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 电 话：010-88174297；010-88174799

传 真：010-88170917

五、备注

无。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8 年第一期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盖章页)

